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臺南區農業改良場 函

機關地址：712臺南市新化區牧場70號
承辦人：黃淑韻
電話：(06)591-2901*131
傳真：(06)591-2928
電子信箱：swing@mail.tndais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16日
發文字號：農南改人字第110302953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(ATTCH1 附表1-110年度提供暑期實習名額一覽表.odt、ATTCH2 附表2、3-110暑期大學實習生申請書及具結書.odt、ATTCH3 附表1-110年度提供暑期實習名額一覽表.pdf、ATTCH4 附表2、3-110暑期大學實習生申請書及具結書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場110年暑期大學實習生受理方式一案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場110年暑期實習期間訂於7月5日至8月27日，計8週。相關資訊及表件，預計於年3月29日上午公告於本場全球資訊網/本場快訊(<https://www.tndais.gov.tw/>)，報名時間自同年3月29日至5月10日止。
- 二、請學生檢齊文件統一透過學校(系辦)彙整後發函報名，不接受個人報名，以學校(系辦)發函日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如報名人數超過需求名額，由本場實習用人單位進行書面資料審查，本場得視業務需要及輔導人力，保有名額調整之權利，恕不接受請託關說。錄取名單預計於6月上旬公告於本場全球資訊網。
- 三、檢送本場110年度提供暑期實習名額一覽表、申請表及具結書各1份，亦可至本場網站下載運用。
- 四、本案請副知貴校農業相關系所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明道大學

國立中興大學

第1頁，共9頁
線上簽核文件列印 - 第2頁/共10頁



1100004214 110/03/16

副本：本場作物改良課、果樹研究室、農藝研究室、作物環境課、植物保護研究室、
土壤肥料研究室、嘉義分場、義竹工作站、農業推廣課、人事室



裝

訂

線



附表 1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臺南區農業改良場 110 年度暑期實習名額一覽表

單位及 聯絡電話	研究室 (或實習項 目)	名額	實習期間	輔導人員 (分機)	應檢附書面資 料	實習地址
作物改良課 06-5912901	農藝	2	110 年 7-8 月	副研究員吳昭慧 (505) 助理研究員 陳國憲(521)	申請表、具結 書、歷年成績 單影本	臺南市新化區 牧場 70 號
作物改良課 06-5912901	果樹	2	110 年 7-8 月	副研究員 張汶筆(507)		臺南市新化區 牧場 70 號
作物環境課 06-5912901	植物保 護	3	110 年 7-8 月	副研究員吳雅芳 (310) 助理研究員陳盈 丞(302)		臺南市新化區 牧場 70 號
作物環境課 06-5912901	土壤肥 料	1	110 年 7-8 月	副研究員黃瑞彰 (333)		臺南市新化區 牧場 70 號
嘉義分場 05-3751574	水稻	1 至 4	110 年 7-8 月	助理研究員 劉祐廷(11) 楊智哲(12)		嘉義縣鹿草鄉 豐稠村農改場 1 號
義竹工作站 05-3412416	蘆筍、 蔬菜	2	110 年 7-8 月	助理研究員 郭明池(15) 張為斌(12)		嘉義縣義竹鄉 624 中平村中 庄 84 號

合計：11- 14 人

附表 2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臺南區農業改良場
110 年暑期大學實習生申請表

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身分證字號		生日	年 月 日
就讀學校	學校： 科系：		
專長/興趣			
通訊地址			
學生 聯絡方式	(H) (手機)		
緊急連絡人 及聯絡方式	姓名： 電話	關係：	
校方聯絡人 及聯絡方式	姓名：	電話	
實習單位 (限勾選 1 項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作物改良課農藝研究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作物改良課果樹研究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作物環境課植物保護研究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作物環境課土壤肥料研究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嘉義分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義竹工作站		
實習計畫 (請於 1000 字內敘明動 機、目的、 學習經驗及 預期學習成 果等)	(如空間不足請自行延伸表格)		

備註：

1. 暑期實習受理申請期間為 110 年 3 月 29 日起至 5 月 10 日止，以學校(系辦)發函日為憑，資料補正亦限於前開期間內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2. 受理截止後由本場進行書面資料審查，本場得視業務需要及輔導人力情況，保有名額調整之權利，錄取名單預計於 6 月上旬公告於本場全球資訊網。
3. 本場聯絡方式：人事室黃主任 06-5912901 分機 131、曾小姐分機 133。(有關實習內容問題請洽附表 1 之業務單位研究人員)。

附表 3

具結書

立具結書人：_____，欲自 110 年 7 月 5 日起至 110 年 8 月 27 日止（共 8 週），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臺南區農業改良場實習，經徵得家長（或法定代理人）同意，願切實遵守下列事項：

一、實習期間願遵守貴場一切紀律及規章，服從各級長官、輔導人員之指導與工作分配，虛心學習並愛護公物，對於公務檔案、文件及設備，非經輔導人員在旁指導及允許，不得擅自開啟或使用，倘有損壞情事，願負賠償責任。

實習期間如有不法行為或毀損公物等情事，願負法律上一切責任。

二、實習期間，應自行投保意外傷害險，並隨時注意工作安全，倘因個人疏忽而造成任何意外事故，由具結人及家長（法定代理人）自行負責。

四、實習期間得悉貴場業務機密者，應遵守研究倫理規範，不得洩漏散佈、遺失、毀損、隱匿或竄改，如有前開不法情事，致貴場權益受損，除依相關法令規定追究責任外，並願負損害賠償責任。

五、實習期間之食宿及交通由實習學生自理，不得向貴場支領任何津貼。

此 致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臺南區農業改良場

立具結書者(實習學生)：

(請簽章)

家長或法定代理人：

(請簽章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